附件3：

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诚信守法承诺书

本企业法定代表人在此郑重承诺：

本企业在甘肃省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期间严格遵守国家、甘肃省和各市（州）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定，全面履行各项应尽义务，自觉维护甘肃省建筑市场秩序，严格自律、规范经营、诚实守信，建立健全有效的质量安全保证体系，保证工程质量安全，自觉接受各级建设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本企业入甘办理信息登记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合法、有效，在甘肃省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参加工程投标或直接发包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专业技术人员、及现场管理人员均为本企业自有人员，并依法缴纳了社保。本企业若违反承诺，自愿接受各级建设主管部门依法给予的通报批评、处罚和省级建设主管部门给予的市场禁入等措施，在市场禁入期限内不再参与甘肃省内建设工程投标和生产经营活动，并服从各级建设主管部门公开有关事实的决定和进行不良信用信息的评价、发布。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印章）：

年 月 日